

彰化縣二水鄉復興國小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一)

一、時 間：中華民國 114 年 09 月 03 日 星期三 下午 14:00

二、地 點：辦公室

三、主 席：謝添裕校長

四、紀 錄：林郁芳

五、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一)報告事項：

1. 本學期學校重要行事、擬辦理事項與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畫已載明於行事曆，詳如「附件一」
2. 課程評量方式與原則：重申有關本校學生成績評量準則，本校依據該準則建立成績評量制度，並依該準則透過本會議訂定本學年上、下學期定期評量次數各為二次；餘有關定期評量審題機制與迴避原則等相關規定請參閱「彰化縣國民小學學生學習評量要點，附件二」。
3. 其他有關課程發展事宜。

(二)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委員改組事宜，提請討論。

【說 明】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實施章程略述有關組織架構部分如下：

「課程發展小組：課程發展小組當然委員四名，分別為機關首長（校長）、家長代表（家長會長）、當然委員（教導主任）、執行秘書（教務組長）；另設各年級、各領域代表、行政代表與特教代表，部分教師身兼數職，共計 14 名」。

【決 議】114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委員小組名單，詳如「附件三」。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務組長林郁芳

主任

教師兼
教導主任陳育琳

校長

校長謝添裕

114-1 課發會簽到表

委員	姓 名	簽到	委員	姓名	簽名
校長	謝添裕	謝添裕	國語領域代表	黃靜儀	黃靜儀
家長會長	謝淑惠	(請假)	本土語領域代表	黃淑慧	黃淑慧
教導主任	陳育琳	陳育琳	英語領域代表	詹淑玲	詹淑玲
教務組長	林郁芳	林郁芳	數學領域代表	吳美儀	吳美儀
總務主任	才曉琪	才曉琪	自然科學領域代表	才曉琪	才曉琪
輔導主任	張淑婷	張淑婷	藝術領域代表	徐銘謙	徐銘謙
低年段代表	黃靜儀	黃靜儀	社會領域代表	吳祥銘	吳祥銘
中年段代表	徐銘謙	徐銘謙	健康與體育領域代表	吳祥銘	吳祥銘
高年段代表	阮鈴臻	阮鈴臻	生活領域代表	張淑婷	張淑婷
			綜合領域代表	莊媛媛	莊媛媛

(附件一)上學期行事曆

彰化縣二水鄉復興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上學期行事曆(節錄教導、教務部分)			
周別	日期	教 導	教 務
一	8/31-9/6	◎9/1(一)開學日 ◎9/3(三)校務會議、母語委員會、學習扶助會議	◎各項學籍系統資料建置(課表、新生資料) ◎發教師課表 ◎發放教科書 ◎發放閱讀護照 ◎小一新生入學登記 ◎小一新生齊步走圖書發放 ◎低收暨身障子女教科書補助調查
二	9/7-9/13	◎公開授課規劃 ◎9/8(一)直笛開始(五、六年級) ◎9/9(二)陶笛開始(三、四年級) 家庭暴力防治及兒少保護社區宣導(9:30~復興社區活動中心) ◎9/9(二)(全校)地震避難掩護預演練與防災宣導 ◎9/10(三)彈性社團課程開始 ◎9/10(三)空手道開始 ◎9/12(五)母語[英語]日、低年級英語社團、直笛開始(四、五年級)、小提琴開始 ◎「尊師重道」學習單	◎期初課發會 ◎學生教科書、教師用書增減統計 ◎代收代辦費補助調查 ◎9/10(三)領域/學年期初會議 ◎9/12(五)前課表微調申請
三	9/14-9/20	◎9/19(五)母語[英語]日 低年級英語社團	◎每週四晨間時光 MSSR 晨讀開始 ◎暑期借書歸還 ◎9/15(一)-9/26(五)前英語朗讀比賽報名
四	9/21-9/27	◎9/24(三)班級經營策略研討暨個案研討 ◎9/26(五)母語[英語]日低年級英語社團	◎填報學生就學系統 ◎圖書室書籍清點、小義工訓練 ◎圖書館/社區閱讀中心圖書開放借閱
五	9/28-10/4	◎公開授課規劃 ◎9/29(一)補假一天 ◎10/3(五)母語[英語]日低年級英語社團	◎代課費申請
六	10/5-10/11	◎10/6(一)中秋節放假 ◎10/8(三)校本閱讀寫作研習(1) ◎10/10(五)國慶放假	
七	10/12-10/18	◎10/14(二)設計展 3~6 年級(田尾) ◎10/15(三)家庭教育研習 ◎10/17(五)母語[英語]日、低年級英語社團	
八	10/19-10/25	◎公開授課規劃填 ◎10/22(三)學生多元試探食農咖啡課程(3.4 年級) 校本食農咖啡課程增能(1) ◎10/24(五)補假一天	◎文化局書車(暫定) ◎10/20-10/24 閱讀活動週 - 「書車好書推推」
九	10/26-11/1	◎10/29(三)學生多元試探食農咖啡課程(3.4 年級)、校本食農咖啡課程增能(2) ◎10/31(五)母語[英語]日、低年級英語社團 ◎11/1 二水跑水節活動開始	◎10/29(三)-10/31(五)英語團體朗讀比賽 ◎代課費申請

十	11/2-11/8	◎11/5(三)校本閱讀寫作研習(2) ◎11/7(五)母語[英語]日、低年級英語社團	◎11/5(三)前繳交期中評量試卷、答案卷、互評表、雙向細目表
十一	11/9-11/15	◎11/11(二)、11/12(三) 期中學業評量 ◎11/14(五)母語[英語]日、低年級英語社團	◎評量成績及平時成績輸入學務系統
十二	11/16-11/22	◎運動會項目練習 ◎11/21(五)母語[英語]日、低年級英語社團	◎製作期中評量獎狀 ◎表揚期中評量優良學生 ◎11/18(二)調閱國語習作 ◎閱讀護照獎勵表揚 ◎11/21(五)前繳交考後策進紀錄表
十三	11/23-11/29	◎運動會項目練習 ◎(二)英語外師教學(1.2.3 年級) ◎11/26(三)學生多元試探食農咖啡課程 (5 年級), 校本食農咖啡課程增能(3)--沐森咖啡 ◎11/28(五)母語[英語]日、低年級英語社團	◎代課費申請
十四	11/30-12/6	◎運動會項目練習 ◎12/4(四)、12/5(五) 運動會預演 ◎12/6(六)運動會	
十五	12/7-12/13	◎12/8(一)運動會補假 ◎12/10(三)學生多元試探食農咖啡課程 (6 年級) ◎12/10 責任通報研習 ◎12/12(五) 母語[英語]日、低年級英語社團	◎圖文小作家公布競賽主題(納入寒假作業, 高年級文章寫作、中年級繪本創作)
十六	12/14-12/20	◎學習扶助成長測驗 ◎12/17 性騷擾性侵害及性霸凌防治教師研習 ◎12/19(五) 母語[英語]日、低年級英語社團、聖誕節活動	◎12/16(二)調閱社會、生活習作
十七	12/21-12/27	◎學習扶助成長測驗 ◎12/25(四)行憲紀念日放假 ◎12/26(五)母語[英語]日、低年級英語社團	◎12/24(三)領域/學年期末會議 ◎代課費申請
十八	12/28-1/3	◎1/1(四)元旦放假 ◎1/2(五)母語[英語]日、低年級英語社團	
十九	1/4-1/10	◎1/7(三)空手道結束 ◎1/9(五)母語[英語]日、低年級英語社團結束 ◎小提琴結束	◎閱讀護照獎勵表揚 ◎1/6(二)調閱作文 ◎1/7(三)前繳交期末評量試卷、答案卷、互評表、雙向細目表
二十	1/11-1/17	◎1/13(二)、1/14(三)期末學業評量 ◎期末校務會議、母語委員會、學習扶助會議	◎學務系統及學籍簿填寫 ◎成績單生活表現評語(提前準備)
二十一	1/18-1/24	◎1/19(一)直笛結束 ◎1/20(二)陶笛結束 ◎1/20(二)休業式 ◎1/24(六)寒假開始	◎期末課發會 ◎期末評量獎狀製作 ◎1/20(二)繳交學籍資料夾、考後策進紀錄表、學年會議記錄 2 份、領域會議紀錄 2 份、寒假生活公約 ◎代課費申請 ◎表揚期末評量優良學生 ◎準備『悅報·閱幸福』讀報教育計畫

彰化縣國民小學學生學習評量要點

民國 113 年 07 月 30 日府教學字第 1130283180A 號

- 一、本要點依據國民教育法第四十條第一項規定及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訂定之。
- 二、國民小學學生學習評量，以協助學生德智體群美五育均衡發展為目的，並具有下列功能：
 - (一) 學生據以瞭解自我表現，並調整學習方法及態度。
 - (二) 教師據以調整教學及評量方式，並輔導學生適性學習。
 - (三) 學校據以調整課程計畫，並針對學生需求安排激勵方案或補救教學。
 - (四) 學生之法定代理人據以瞭解學生學習表現，並與教師、學校共同督導學生有效學習。
 - (五) 彰化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及中央主管機關據以進行學習品質管控，並調整課程及教學政策。
- 三、國民小學學生學習評量，應依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及日常生活表現，分別評量之；其評量範圍及內涵如下：
 - (一) 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
 - 1、範圍：包括國民小學課程綱要所定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及其所融入之議題。
 - 2、內涵：包括核心素養、學習重點、學生努力程度、進步情形，並應兼顧認知、情意、技能及參與實踐等層面，且重視學習歷程及結果之分析。
 - (二)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範圍及內涵包括學生出缺席情形、獎懲紀錄、團體活動表現、品德言行表現、公共服務及校內外特殊表現等。
- 四、國民小學學生學習評量原則如下：
 - (一) 目標：應符合教育目的之正當性。
 - (二) 對象：應兼顧適性化及彈性調整。
 - (三) 時機：應兼顧平時及定期。
 - (四) 方法：應符合紙筆測驗使用頻率最小化。
 - (五) 結果解釋：應以標準參照為主，常模參照為輔。
 - (六) 結果功能：形成性及總結性功能應並重；必要時，應兼顧診斷性及安置性功能。
 - (七) 結果呈現：應兼顧質性描述及客觀數據。
 - (八) 結果管理：應兼顧保密及尊重隱私。

五、國民小學學生學習評量，應依第三點規定，並視學生身心發展、個別差異、文化差異及核心素養內涵，採取下列

適當之多元評量方式辦理：

- (一) 紙筆測驗及表單：依重要知識與概念性目標，及學習興趣、動機與態度等情意目標，採用學習單、習作作業、紙筆測驗、問卷、檢核表、評定量表或其他方式。
- (二) 實作評量：依問題解決、技能、參與實踐及言行表現目標，採書面報告、口頭報告、聽力與口語溝通、實際操作、作品製作、展演、鑑賞、行為觀察或其他方式。
- (三) 檔案評量：依學習目標，指導學生本於目的導向系統性彙整之表單、測驗、表現評量與其他資料及相關紀錄，製成檔案，展現其學習歷程及成果。

特殊教育學生之學習評量方式，由學校依特殊教育法及其相關規定，衡酌學生學習需求及優勢管道，彈性調整之。

六、國民小學學生居住地區或就讀學校所在地區，發生災害防救法第二條第一款所定災害、傳染病防治法第三條第一項所定傳染病，或其他重大變故，致無法實體授課時，學校得以數位遠距教學或其他適當方式實施教學，並辦理學習評量。

七、國民小學學生學習評量時機，分為平時評量及定期評量二種。

領域學習課程評量，應兼顧平時評量及定期評量；彈性學習課程評量，應以平時評量為原則，並得視需要實施定期評量。

前項平時評量中紙筆測驗之次數，於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均應符合第四點第四款最小化原則；定期評量中紙筆測驗之次數，國民小學一年級及二年級，每學期至多二次，國民小學三年級至六年級，每學期至多三次。

學生因故不能參加定期評量，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得補行評量；其成績以實得分數計算。

日常生活表現以平時評量為原則，評量次數得視需要彈性為之。

八、國民小學學生學習評量之評量人員如下：

- (一) 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由授課教師評量，且應於每學期初，向學生及其法定代理人說明評量計畫。
- (二) 日常生活表現：由導師參據學校各項紀錄、各領域學習課程與彈性學習課程之授課教師、學生同儕及法定代理人意見反映，加以評量。

選修課程之學習評量，依其課程性質，比照其所屬學習領域評量之。

九、國民小學學生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平時及定期學習評量結果，應依評量方法之性質以等第、數量或質性文字描述記錄之。

前項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評量，至學期末，應綜合全學期各種評量結果紀錄，參酌學生人格特質、特殊才能、學習情形與態度等，評量及描述學生學習表

現，並得視需要提出未來學習之具體建議。

領域學習課程之評量結果，應以優、甲、乙、丙、丁之等第，呈現各領域學習課程學生之全學期學習表現，其等第與分數之轉換如下：

- (一) 優等：九十分以上。
- (二) 甲等：八十分以上未滿九十分。
- (三) 乙等：七十分以上未滿八十分。
- (四) 丙等：六十分以上未滿七十分。
- (五) 丁等：未滿六十分。

前項等第，以丙等為表現及格之基準。

彈性學習課程評量結果之全學期學習表現，得比照第三項規定辦理。

學生各學期各領域學習課程之成績未達前項及格基準者，均得予補考，其補考之成績，依下列規定採計：

- (一) 補考及格者，以本點第三項所定及格基準計。
- (二) 補考不及格者，該領域成績就補考成績或原成績擇優登錄。

學生日常生活表現紀錄，應就第三點第二款所列項目，分別依行為事實記錄之，並酌予提供具體建議，不作綜合性評價及等第轉換。

十、學校就國民小學學生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及日常生活表現之學習評量紀錄及具體建議，每學期至少應以書面通知學生及其法定代理人一次。學校得公告說明學生分數之分布情形。但不得公開呈現個別學生在班級及學校排名。各校應於每學期結束後一個月內，將學生之評量結果報府備查，以作為教育政策訂定及推動之參考。

十一、學校應結合教務、學務、輔導相關單位及學生法定代理人資源，確實掌握學生學習狀況，對需予協助者，應訂定並落實預警、輔導措施。國民小學學生學習過程中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評量結果未達及格基準者，學校應實施補救教學及相關補救措施。本府依前項實施補救教學之辦理成效，應併同前點第三項國民小學學生之評量結果，於每學年結束後二個月內，報中央主管機關備查。學生日常生活表現需予協助者，學校應依所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相關規定施以輔導，並與其法定代理人聯繫，且提供學生改過銷過及功過相抵之機會。

十二、國民小學學生修業期滿，符合下列規定者，為成績及格，由學校發給畢業證書；未符合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 (一) 出席率及獎懲：學習期間授課總日數扣除學校核可之公、喪、病假、生理假及本府規範之假別，上課總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以上，且經獎懲抵銷後，未滿三大過。

(二) 領域學習課程成績：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藝術、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

七領域有四大領域以上，其各領域之畢業總平均成績，均達丙等以上。

十三、國民小學就學生之學習評量結果，應妥為保存及管理，並維護個人隱私及權益；其評量

結果及紀錄處理，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相關規定辦理。

十四、國民小學學生各項學習評量相關登錄表冊，由本府定之。

十五、有關中輟學生就讀中介教育成績處理，分為定期評量與平時評量，各占百分之五十，其

中定期評量成績以中介教育機構定期考查成績及原就讀學校班上最後一名同學分數

之平均數登錄；平時評量成績則委由中介教育機構評量。

十六、身心障礙學生之學習評量方式，依本府身心障礙學生成績評量實施要點辦理。

十七、國民小學得依本要點之規定，考量學校特性訂定學生學習評量補充規定。

**彰化縣二水鄉復興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
課程發展委員會委員名單**

114.08.06 校務會議修訂

課發會成員	職稱	姓 名	任務內容
主席	校長	謝添裕	1. 召集委員會議 2. 督導本校課程發展及實施工作的進行。
副主席	家長會長	謝淑惠	督導本校課程發展及實施工作的進行。
當然委員	教導主任	陳育琳	1. 籌畫本校課程發展及實施之各項工作 2. 協助辦理教師研習或進修活動
執行秘書	教務組長	林郁芳	1. 校內各學習領域教師資源之聯繫 2. 負責規劃與執行教學與學習評量 3. 跨領域小組召集人
委員	總務主任	才曉琪	提供相關教學行政支援，充實相關資料設備、圖書、光碟等教學設備
	低年段代表	黃瀞儀	負責各年段學習推動與召集
	中年段代表	徐銘謙	負責各年段學習推動與召集
	高年段代表	阮鈴臻	負責各年段學習推動與召集
	國語領域代表	黃瀞儀	負責各領域小組的諮詢、推動與召集
	本土語領域代表	黃淑慧	負責各領域小組的諮詢、推動與召集
	英語領域代表	詹淑玲	負責各領域小組的諮詢、推動與召集
	數學領域代表	吳美儀	負責各領域小組的諮詢、推動與召集
	自然科學領域代表	才曉琪	負責各領域小組的諮詢、推動與召集
	藝術領域代表	徐銘謙	負責各領域小組的諮詢、推動與召集
	社會領域代表	吳祥銘	負責各領域小組的諮詢、推動與召集
	健康與體育領域代表	吳祥銘	負責各領域小組的諮詢、推動與召集

	生活領域代表	張淑婷	負責各領域小組的諮詢、推動與召集
	綜合領域代表	莊媛媛	負責各領域小組的諮詢、推動與召集